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领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近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财证券”）采用向特定对象增发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560,80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0,000,000.00元，扣除部分保荐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9,595,812.07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00,404,187.93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3]7-4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审议通过，分别在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先锋支行（以下简称“湖南银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和支行（以下简称“重庆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同川财证券分别与湖南银行、重庆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基本信息如下：

| 开户主体           | 开户行              | 银行账号               | 存续状态 |
|----------------|------------------|--------------------|------|
|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先锋支行 | 83320211000000036  | 注销   |
|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和支行   | 510202029002289936 | 注销   |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已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鉴于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于近期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同时公司同川财证券分别与湖南银行和重庆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